

#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财政局

# 文件

水财发〔2022〕100号

签发人：姚 燕

## 关于拨付 2022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 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（直达资金）的通知

水磨沟区残疾人联合会：

为进一步支持我区残疾人事业发展，有效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关于拨付 2022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（部分直达资金）的通知》（乌财社〔2022〕90号），现拨付你单位 2022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0.88 万元，列入 2081104—残疾人康复支出科目。根据中央直达资金的管理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按照财政部《关于提前部署做好 2021 年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财预便〔2021〕276号）要求，此次下

达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在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，要认真落实绩效管理工作部署，完善资金投入保障机制等措施。健全绩效管理制度，做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二、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，不得改变资金用途。同时，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。

三、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按照《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乌财预〔2018〕56号）相关要求，对照绩效目标表，认真做好项目绩效管理。按照规定时间将绩效目标、绩效监控结果和绩效评价报告报送财政局。

四、你单位在收到资金后三个工作日内，按照预算公开规定，及时公开预算信息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

---

水磨沟区财政局

2022年6月10日印发

---

##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(2022年)

预算单位	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残疾人联合会			项目名称	乌财社【2022】90号关于拨付2022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【第二批】【部分直达资金】的通知（直达资金）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	0.88	其中：财政拨款	0.88	其他资金	
项目总体目标	反映残疾人需求，听取残疾人意见，维护残疾人权益，为残疾人服务。坚持将实施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。开展扶贫、教育、劳动就业、文化、体育、用品用具供应、福利、社会服务、无障碍建设和残疾预防工作，帮助扶持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。全区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接受基本康复服务比例达80%以上。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残疾人精神病患者服药人数			>=9人	
	质量指标	残疾人精神病患者服药服务率			>=90%	
	质量指标	有需求的困难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			>=85%	
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		<=12月	
	成本指标	精神病患者服药补助标准			=0.09万元/人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、减轻残疾人生活负担			有所提高	
	社会效益指标	营造关心、理解、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			有所提升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享受残疾人补助人员满意度			>=90%	

